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2年度

单位名称	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职能	<p>(1)贯彻落实国家、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2)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3)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4)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5)牵头推进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6)研究协调有关利用外资、境外投资和国际产能合作的政策。参与研究对外开放的有关问题，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7)负责组织对口支援、对口帮扶等工作，参与东西部合作和地区间合作交流的有关工作。负责牵头全市对接服务上海工作；(8)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贯彻执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9)统筹协调全市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全市能源发展规划、计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能源行业管理，按职责开展能源运行调节、应急保障等工作。推进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负责全市石油和天然气利用工作；(10)推进全市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11)推动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等发展，负责工业遗产保护、工业文化建设和工业、信息产品市场建设。(12)负责管理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储备；(13)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14)负责全市国防科技工业保密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船舶工程装备行业管理；(15)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16)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17)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18)开展中小企业梯次培育，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p>根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皋办〔2019〕35号）文件精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挂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南通市委、如皋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部门内设21个科室，3家下属单位，纳入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共有1家，即委本级。2022年末在职人员75人（其中：公务员59人，事业人员16人），离休人员6人，退休人员300人，合同制人员16人。</p>		
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资金总额	24110.11万元	24110.11万元
	基本支出	3809.68万元	3809.68万元
	项目支出	20300.43万元	20300.43万元
	其中项目1：安全生产、淘汰落后产能技术服务	10.00万元	10.00万元
	项目2：成本监审和政策风险评估和价格听证	20.00万元	15.00万元
	项目3：存量房产税调整评估费及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经费	12.00万元	12.00万元
	项目4：对接上海（长三角一体化）办公经费	30.00万元	20.00万元
	项目5：禁化武与化工行业整治	8.00万元	8.00万元
	项目6：粮食食品监督检查专项	12.00万元	12.00万元
项目7：能控“双控”（节能与环境经济）	60.00万元	60.00万元	

项目8: 农产品成本调查及价格监测经费	12.00万元	12.00万元
项目9: 企业家队伍建设专项费用	30.00万元	30.00万元
项目10: 三产引导工作经费	25.00万元	25.00万元
项目11: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25.0万元	25.0万元0
项目12: 社会责任储备	8.8万元	8.8万元
项目13: 土地保养工、遗属定补人员生活费	393.1万元	393.1万元
项目14: 信用信息平台升级维护专项经费	10.00万元	10.00万元
项目15: 营商环境专项经费	15.00万元	15.00万元
项目16: 重大项目办工作经费	30.00万元	30.00万元
项目17: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专项经费	20.00万元	20.00万元
项目18: 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	834.57万元	834.57万元
项目19: 市级储备粮	603.00万元	603.00万元
项目20: 星级企业家金牌专项经费	368.8.00万元	368.8万元
项目21: 自主品牌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攻关项目	1364.72万元	1364.72万元
项目22: 2022年春节期间的留工稳岗补助	155.65万元	155.65万元
项目23: 大型公共场所临时封控应急物资	2825.34万元	2825.34万元
项目24: 对口援助资金	50万元	50万元
项目25: 如皋加氢售氢补助	3.91万元	3.91万元
项目26: 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850万元	850万元
项目27: 工业企业资源评价系统平台建设经费	48万元	48万元
项目28: 化工行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	4140.52万元	4140.52万元
项目29: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325万元	325万元
项目30: 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380万元	380万元
项目31: 年产6000吨精密滚动体项目	1300万元	1300万元
项目32: 全民核酸检测集中采样点物资储备	2357.4万元	2357.4万元
项目33: 如皋市产业发展课题研究	79.5万元	79.5万元
项目34: 如皋市方舱医院医疗保障物资专项经费	511.3万元	511.3万元
项目35: 涉粮专项巡查专项经费	29万元	29万元
项目36: 省信用体系创建示范	15万元	15万元

	城市创建方案编制经费						
	项目37: 2021年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		82.9万元			82.9万元	
	项目38: 新能源商用车高性能轻量电驱总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270万元			327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6)	计划制定(2)	中长期规划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制定	1
		工作计划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目标设定(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预算编制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预算执行 (8)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	100%	1

					分; 2. 比率<100%, 每减少1%, 扣2%的权重分, 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100%	2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 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100%	1
		结转结余率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评分规则: 1. 比率=0%, 得满分; 2. 10%≤比率<0%, 每增加1%, 扣10%的权重分, 扣完为止。	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 得满分; 2. 比率>100%, 不得分。	10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 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评分规则: 1. 比率≤0%, 得满分; 2. 比率>0%, 不得分。	0%	1
过程(26)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 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分值。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 得满分; 2. 比率<100%, 每减少1%, 扣2%的权重分, 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 (6)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 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 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2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	达成	1

					值。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 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分值。	80%	0.8
项目管理 (3)		项目管理制度健 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 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 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 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 别按分值的100%-80%(含)、 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 值。	达成	1
		项目管 理制度 执行规 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 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 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 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 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 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 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 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 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 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 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 值。	达成	2
人员管理 (3)		人员管理制度健 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 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 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 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 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 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 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 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 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7%	0.7
	机构建设 (3)		组织建设及时性	100%	1	组织建设及时性=(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数/计划组织建设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性×分值。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性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性=(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性×分值。	100%	1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履职(40)	职能1	重点工作1	地区生产总值增幅	≥7%	4	1. 比率≥7%,得满分;2. 比率<7%,每减少1%,扣0.7分,扣完为止。	3%	2.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	≥12%	4	1. 比率≥12%,得满分;2. 比率<12%,每减少1%,扣0.3分,扣完为止。	7.5%	2.6
			规模以上服务业重点行业营收增	≥20%	3	1. 比率≥20%,得满分;2. 比率<20%,每减少1%,扣0.15分,扣完	24%	3

			增值			为止		
			固定资产投资增幅	≥9%	3	1. 比率≥9%, 得满分; 2. 比率<9%, 每减少1%, 扣0.3分, 扣完为止	6%	2.1
			单位GDP能耗水平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2	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完成	2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认定	7家	2	完成7家以上得满分, 每少一家扣0.2分	7家	2
	职能2	重点工作2	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	有效	2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举措, 擦亮“万事好通 如皋如意”一流营商环境品牌取得实效得满分	获省政府激励	2
			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有效	2	主导产业、城市功能、综合交通、公共服务等多方面实现协同发展, 推进跨江融合取得实效得满分	完成	2
			完成粮食储备任务	完成下达任务	2	完成2.7万吨储备粮(其中小麦1.55万吨, 粳稻1.15万吨)及储备油200吨得满分	完成	2
			抗疫物资保供工作	完成下达任务	2	根据市政府要求及时完成抗疫物资采购及储备任务得满分	完成	2
			价费管理工作	有效	2	根据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服务价格成本监审及定价工作得满分	完成	2
			成本调查工作	有效	2	根据上级要求完成农产品成本调查及重要商品价格监测工作得满分	完成	2
效益(20)	经济效益	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	有效	4		有效	4	
	社会效益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有效	4		有效	4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促进公共服务效率的提升或改善程度	有效	4		有效	4	
	生态效益	采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 倡导绿色健康环保理念	有效	4		有效	4	
	可持续影响	健全的补助补贴制度,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	有效	4		有效	4	
满意度(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按照满意度调查问卷计算分值, 满意度得分=满意度×分值。		8	
合计					100			95.4
绩效等级	绩效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主要成效	<p>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500亿元、增长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550亿元、增长7%，规上工业应税销售1480亿元、增长8%，六大优势产业链应税销售占规模工业比重上升到84%。深化“2523”大企业培育，新增10亿元企业6家、亿元企业40家，日达智造销售首超150亿元。引导成长性好的小微企业升规纳统，新增新开业规模工业企业41家。高效实施如皋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三年行动，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7家、认定15家，总量、增量均居南通第一。完成服务业应税销售1700亿元，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92家。综合实力荣居全国百强县（市）第19位。</p> <p>深入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出台优化营商环境72条举措，修订130项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免罚轻罚”2.0版清单及11项“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万事好通，如皋如意”一流营商环境品牌不断擦亮。编制首个省级地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标准，在全省率先打造一体化企业信用分类分级监管平台，城市信用监测排名稳居全省前三名，连续三年获全省政务诚信考评“一等级”，创新举措获全省推广。优化营商环境、数字政府建设、金融服务实体等5项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获评“2022企业家幸福感最强市”。</p> <p>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进一步深化，主导产业、城市功能、综合交通、公共服务等多方面实现协同发展，上海同济大学科技园飞地开园运行，如皋·创源上海科创孵化基地建设扎实推进，上海交大创新平台新增落户项目5个，与上海临港新片区氢能产业园达成合作共建初步协议。组织上海、苏州等地区学校跨江教育交流活动12场次，实现长三角区域门诊“一单制”直接结算，异地就医直接结算10万余人次。梳理形成如皋市“跨省通办”事项清单120项、“省内通办”事项清单75项，完成省内外远程异地评审213余次。</p>
存在问题	<p>部门决策和管理能力有待加强，部门目标管理精细化及科学化不足，绩效管理理念有待深化。部门预算编制和绩效指标编制的科学化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部门目标管理还不够精细化，不利于履职绩效的有效监控和整体评价。</p>
整改举措	<p>完善绩效考评体系，使考评有据可依。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p>

2022年市发改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根据《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如皋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皋办〔2019〕35号)文件精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挂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牌子。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南通市委、如皋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部门内设21个科室，3家下属单位，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共有1家，即委本级。2021年末在职人员63人（公务员58人，事业人员15人，离休人员6人，退休人员299人，合同制人员14人。主要职能为：(1)贯彻落实国家、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2)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3)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4)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5)牵头推进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6)研究协调有关利用外资、境外投资和国际产能合作的政策。参与研究对外开放的有关问题，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7)负责组织对口支援、对口帮扶等工作，参与东西

部合作和地区间合作交流的有关工作。负责牵头全市对接服务上海工作；(8)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贯彻执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9)统筹协调全市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全市能源发展规划、计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能源行业管理，按职责开展能源运行调节、应急保障等工作。推进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负责全市石油和天然气利用工作；(10)推进全市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11)推动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等发展，负责工业遗产保护、工业文化建设和工业、信息产品市场建设。(12)负责管理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储备；(13)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14)负责全市国防科技工业保密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船舶工程装备行业管理；(15)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16)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17)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18)开展中小企业梯次培育，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二) 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要求为引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5+2”特色产业为发力点，致力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加快构建符合如皋实际的现代产业体系，加速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不断

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工业应税销售同比增长15%，新增新开业规模工业企业30家，新增亿元企业30家。服务业应税销售1400亿元，增长12%左右。将结构调整作为高质量发展的主攻方向，进一步提升工业经济新质态；加强运行监控，思考谋划全年重点指标，细化方案分解落实。关注经济形势发展变化，积极做好分析研判；做好全年新增长点培育与推进工作，支撑增量经济不断壮大；围绕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高端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光电及第三代半导体五大产业，加强顶层设计，优化产业布局，明确推进路线。狠抓产业发展的存量和增量，支持重点企业做强，支持中小企业做精，支持重点项目加快投产，着力培育一批掌握行业核心技术、拥有核心竞争力的100亿级、50亿级、10亿级、亿元级的企业梯队。

二、评价工作情况

（一）成立评价小组。根据《如皋市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皋财办发〔2023〕1号）、《如皋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皋财办发〔2023〕6号）精神，严格落实评价工作责任制，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自我评价工作。

（二）制定评价办法。根据文件规定，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框架进行了设计，从部门决策、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设计了5项一级指标、16项二级指标和49项三级指标，履职指标权重40%，效益指标权重20%。

（三）开展绩效自评。在充分了解相关科室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基础上，会各相关科室进一步沟通座谈，了解各科室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效益效果，通过对各科室提供的各种支撑

资料进行汇总分析并结合2022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结果对部门整体绩效综合评价。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的原则。

（四）自我评价情况。评价小组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对采集数据进行核查考评分析，经综合评定，部门整体绩效评分结果为94.4分，评价等次为“优”。

三、主要绩效。

2022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高质量建设南通跨江融合发展样板区奋斗目标，大力弘扬治沙精神，综合实力荣居全国百强县（市）第19位。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500亿元、增长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原口径）完成84.5亿元、增长8.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

工业经济势头强劲。坚持产业兴市战略引领，建立并发挥六大优势产业链党建联盟作用，开展“企业走访服务季”活动，全力帮助企业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550亿元、增长7%，规上工业应税销售1480亿元、增长8%，六大优势产业链应税销售占规模工业比重上升到84%。举办“中国（江苏）新型电力发展大会”，促成300亿元授信为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提供金融支撑。深化“2523”大企业培育，新增10亿元企业6家、亿元企业40家，日达智造销售首超150亿元。引导成长性好的小微企业升规纳统，新增新开业规模工业企业41家。高效实施如皋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三年行动，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7家、认定15家，总量、增量均居南通第一。

服务业加快恢复。制定出台《如皋市现代服务业繁荣发展三年

行动计划》系列文件，高规格召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大会，推动现代商贸、数字文化、文化旅游等行业发展壮大，完成服务业应税销售1700亿元，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92家。瑞利山河获评南通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如皋港现代综合物流园、如皋软件和外包产业园获评南通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如皋港务集团获评省级重点物流企业，星球石墨获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资金，思瑞机器、佳宝机械获评省级服务型制造企业，森松重工、星球石墨获批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企业。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20亿元，入选省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单位。

固定资产投资量稳质升。深入开展“招商引资突破年”活动，开展“线上+线下”融合招商，组织项目“云洽谈”“云签约”等线上招商活动54批次，举办如皋（长三角）投资说明会、“一会两节”等重大活动，签约亿元以上项目48个、投资额超368亿元。重大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新开工5亿元以上工业项目27个，实施亿元以上技改项目30个，省、市级重大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60.1亿元。大力推进北沿江高铁、张靖皋长江大桥等重大交通工程开工建设，全市基础设施投资增长71.9%。迈冠体育器材生产设备升级改造等3个项目获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合计资金5100万元，北沿江高铁等3个项目获批政府专项债券8.26亿元。

数字赋能产业发展。出台《如皋市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聚焦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全力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今年以来，完成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项目346个、后续改造企业10家、投资额超7000万元。与中电互联合作成立中电山河数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创建工业互联网能源环境管理平台。新增国家级两化融合贯标企业23家，省级企业技

术（工程）中心4家、省级五星级上云企业2家、智能车间5家。爱可普获得省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思瑞机器获批省智能制造领军服务机构、取得历史性突破，力星钢球成功创成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实现我市国家级企业研发平台“零突破”。

开放融合全面深化。更高水平对接上海、融入苏南，在深化区域合作中锻长板、补短板、增动能，今年以来，共搜集在手在谈重点项目信息122个，签约来自长三角项目65个，推动弘皋半导体高端装备制造、思源全效功率电池、海上漂浮式平台零部件制造等一批优质项目落户如皋。开发区与临港新片区氢能产业园开展合作共建。加大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和资源整合力度，推动又来沙港池码头建设、苏中国际集装箱码头智能升级，加强与上海港、宁波港、苏州港等优势港口以及通州湾新出海口的对接，促进如皋港与沿海港口一体化发展。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超8500万吨，集装箱吞吐量58万标箱。新开辟如皋-安徽、如皋-江西两条长江区间航线。

营商环境成效显著。深入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出台优化营商环境72条举措，修订130项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免罚轻罚”2.0版清单及11项“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万事好通，如皋如意”一流营商环境品牌不断擦亮。深入推进市场准入便利化，推动开办企业“半日办、一站办”，企业半日办结率达99.31%。全面建成“15分钟”政务服务圈，实现22家银行118个银行营业网点“一站式”服务。推行“电子证照”和“不见面审批”，办理南通市首张“网络货运”经营许可。“一件事”、“拿地即开工”等便利化举措积极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取得阶段成效。编制首个省级地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标准，在全省率先打造一体化企业信用分类分级监管平台，城市信用监测排名稳居全省前三名，连续三年

获全省政务诚信考评“一等次”，创新举措获全省推广。优化营商环境、数字政府建设、金融服务实体等5项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获评“2022企业家幸福感最强市”。纾困政策精准落实，全面落实国家、省市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出台“高质量发展45条”“纾困18条”，上争助企奖补资金2.03亿元，新增缓减退免税费超40亿元，获得退税中小微企业户数占比超99%。

四、存在问题。

部门决策和管理能力有待加强，部门目标管理精细化及科学化不足，绩效管理理念有待深化。部门预算编制和绩效指标编制的科学化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部门目标管理还不够精细化，不利于履职绩效的有效监控和整体评价。

五、有关建议。

完善绩效考评体系，使考评有据可依。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